

# 冠县甘官屯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相关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冠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uanxian.gov.cn/>）下载。如需进一步咨询了解相关信息，请与冠县甘官屯镇人民政府（地址：聊城市冠县甘官屯镇甘官屯街政府驻地；邮编：252519；电话：0635-7113988；邮箱：gxggtxbgs@lc.shandong.cn）。

## 一、总体情况

2023年，冠县甘官屯镇人民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本单位政府信息，切实维护和满足公众的知情权。

### （一）主动公开

1.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情况。制定出台《冠县甘官屯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建立规范、协调、透

明、高效的政府信息公开体制，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推进我镇政务公开工作再提升。

**冠县人民政府**  
www.guanxian.gov.cn

[首页](#) [要闻动态](#) [政务公开](#) [办事服务](#) [政民互动](#) [走进冠县](#) [数据开放](#) [繁](#) [无障碍](#) [适老版](#) [长者专区](#)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部门实施方案](#)

### 冠县甘官屯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时间: 2023-09-09 17:00

索引号	11371525004316627P/2023-26754200	发文日期	2023-09-09
发布机构	冠县甘官屯镇人民政府	名称	冠县甘官屯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3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鲁政办发〔2023〕8号）、《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聊城市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聊政办发〔2023〕9号）、《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2023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的通知》（冠政办发〔2023〕15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单位工作实际，制定了《冠县甘官屯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详见附件。

各科室要严格按照《冠县甘官屯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及时、精准、高质量做好职责范围内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常态化。

附：《冠县甘官屯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2.信息发布数量。**冠县甘官屯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通过冠县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发布政府信息 48 条,主要包括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职能 13 条、领导信息 11 条、财政预决算 2 条、公益岗岗位选聘 1 条、其他信息 21 条。

内容	主要职责及机构职能	领导信息	财政预决算	公益岗岗位选聘	其它
内容分布	13	11	2	1	21



## **(二) 依申请公开**

2023年，我镇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 **(三) 政府信息管理**

坚持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流程管理机制。实行撰稿、初审、终审、发布“四步审核工作法”，严格把控发布信息质量，确保信息发布权威、准确。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属性管理，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把群众最关心、最需要了解的事项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切实维护 and 满足公众的知情权。

##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冠县甘官屯镇人民政府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工作，一是充分利用“冠县人民政府”官网平台，不断丰富公开信息内容，及时积极回应群众关切事项，拓宽群众获取信息途径；二是在便民服务大厅设置政务公开体验区，体验区内设置政府信息查阅点，为办事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信息查阅途径；三是充分利用村党务村务公开栏，及时公开群众最关注、最关心的重大事项、重大举措等信息。



### （五）监督保障

一是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按照主要领导负总责亲自抓，分管领导抓督促、抓协调、抓落实原则，分解细化工作任务，明确责任科室及责任人，按照“谁提供，谁负责”“未经审核信息不上网”原则落实信息公开工作。

二是不定期组织业务培训，确保工作人员熟练掌握各项信息发布要求，围绕群众普遍关心的堵点、热点问题，及时回应相应问题，严格政务信息审查，确保政务信息公开权威、准确、高效。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3年，我镇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存在一

些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发布形式单一，信息公开渠道不够丰富；二是工作人员的政府信息公开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

## **（二）改进情况**

一是开拓其他信息发布渠道，通过县级宣传平台，采用图文、视频等形式发布政府信息。二是持续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培训，尤其是人员调动时，做好工作交接和培训，确保工作有人干、有落实。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79号）规定，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 **（二）落实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3年，甘官屯镇人民政府严格落实《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2023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的通知》（冠政办发〔2023〕15号）要求，结合单位实际制定《冠县甘官屯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明确政务公开具体任务及要求，加强政策发布解读信息公开，推进更高水平决策公开，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深化建立政务公开管理保障体系，切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

### **(三) 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3年未收到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 **(四) 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2023年9月8日，甘官屯镇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各党支部书记、村网格员、群众代表共计35人参加。本次活动邀请各代表详细了解参观便民服务中心事项办事流程，向各位代表介绍和展现政府机关的主要职能、办事程序、特色亮点、服务举措、创新成果和联系方式等内容。引领各代表亲身体会办公运行流程和行政执法过程。观摩后召开座谈会，向各代表们介绍本单位重点工作、特色亮点工作开展情况，公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以及与民生问题密切相关的工作事项办理情况，得到各代表一致好评。

### **(五)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1.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3年1月1日到12月31日止。

2.行政许可数量、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数量，包括已公开和依法未公开的全部处理决定。

3.行政复议机关作为共同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只计算原行为主体的案件数量，不计算行政复议机关的案件数量。